

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 申請評議案件及比率統計表

業別:保險業-產物保險公司 收件方式:不區分

統計區間:2023/4/1~2023/6/30

爭議對象	申請評議 件數	簽單契約 總件(人)數(註1)	申請評議比率 (萬分比)(註2)
比利時商裕利安宜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21	0.00000000
臺灣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2	1,612,926	0.07439895
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2	1,992,160	0.11043290
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422	12,466,983	0.33849408
和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301	887,742	3.39062475
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7	2,018,770	0.08420969
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7	1,378,986	0.05076194
南山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1	1,116,663	0.09850779
第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9	3,468,336	0.02594904
旺旺友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26	2,093,887	0.12417098
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9	6,628,926	0.02866226
華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3	1,694,266	0.07672939
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154	25,059,869	0.06145284
新安東京海上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71	1,972,112	0.36002012
中國信託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56	399,153	1.40297079
新加坡商美國國際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	0	30,792	0.00000000
法商科法斯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29	0.00000000
美商安達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9	474,733	0.18958025
法商法國巴黎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	0	27,662	0.00000000
有限責任台灣區漁船產物保險合作社	0	2,656	0.00000000
總計	1,149	63,326,672	0.18144014

註：

- 1.簽單契約總件(人)數：係指申請評議比率統計期間內，該保險公司之財產保險簽單總件數、個人保險有效契約總件數及團體保險有效契約總人數之總和。
- 2.申請評議比率=[申請評議件數/簽單契約總件(人)數]*10000。
- 3.本期經評議委員會作成評議決定1,439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件數86件，認定申請人主張有理由或申請人主張部分有理由之評議決定金額3,884,125元。